

富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B

公开

富建建议函〔2025〕2号

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44 号 建议答复的函

赵华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扩建旧县路（大营派出所至旧县村口）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议中关于“建议扩建旧县路（大营派出所至旧县村口）”的建议

针对提出的建议，鉴于目前我县正在实施南二环、西二环水校至文昌路闭合段及景秀路延长线市政道路 PPP 项目建设，旧县路段改扩建已同步纳入二环闭合项目中的次干路规划实

施，目前该项目总投资已达到 50%进度，因 PPP 项目融资政策调整，导致融资困难，项目暂时处于停工状态。南二环项目指挥部已及时进行会商研判，待政府出台指导意见，明确融资渠道后，加快推进南二环市政道路早日复工，同步组织对该施工口路段路基修复提升，目前因该路段处于项目施工入口通道，只能采取定期适当修整、维护管养，确保正常通行。

感谢您对富民县城市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叶疆，13888205301)

抄送：县委督查室/县政府督查室、县人大代表委

富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 年 6 月 13 日印发